

第一编

马克思的历史概念

引 言

在当代中国，历史唯物主义是一门“显学”，这既是马克思主义作为国家意识形态的反映，更是历史唯物主义理论满足中国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的折射。于是乎，在各种哲学社会科学的教科书、各类政治和思想教育的宣传品中，马克思的“历史观”、“唯物史观”、“历史唯物主义”的字样和解释几乎俯拾即是，对历史唯物主义和马克思历史观的研究及其成果也蔚为壮观。以至于在人们看来，相对于当下和未来，“历史”已经不再成为问题，特别是对马克思的历史理论的研究已没有“新大陆”了。然而，正是这种“熟知”的态度，影响着我们对马克思历史观的进一步了解。例如，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中的“历史”究竟意指什么？什么是马克思的历史内涵？马克思的历史概念如何表达？等等。对于这样一些“常识”问题，在我们的教科书和各种政治与思想教育宣传品以及研究论文中却鲜有释义，尚无一个明确的概念；我们对马克思的历史观的本质、意义、逻辑体系、主要范畴等进行了深入而充分的探讨，唯独很少去追问历史的内涵是什么，忽视了对历史本身的探讨，因而，当施密特的《马克思的自然概念》的中译本于1988年出版后，虽然它对我们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提供了一些有益的启示，然而，与之相应的历史概念，迄今尚未有系统的阐释和研究，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这表明我们对马克思的历史观的研究仍有待于深入和拓展。

我们认为，造成上述状况的原因在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简单、片面和僵化的理解，即认为，历史唯物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原理在社会生活和历史领域中的“推广”和“应用”。根据这一观点，辩证唯物主义似乎是研究自然的，是马克思主义的自然

观，将它“推广”和“应用”于社会历史和社会生活后，才产生出历史唯物主义，这等于说，先有马克思主义的自然观，然后才有马克思的历史观，马克思主义的自然观与历史观是彼此分离的，进而，既然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是其自然观在社会生活和历史领域的“推广”和“应用”，那么它就是由自然观所派生的，其层次当然就低于自然观了。据此，有人甚至主张将唯物史观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排除出去，降为普通的社会学。根据这种观点，马克思主义的诞生是以唯物主义自然观的形成为标志，那么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形成过程中，是以自然观的科学性去证明其历史观的科学性，是从自然观推广到历史观，因此，历史从属于自然，它缺乏独立存在的根据，把自然观“推广”和“应用”到历史观上就可以揭示历史的本质。这种理解既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哲学形成的历史过程，也抹煞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本质；另一方面，随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和确立了国家意识形态的地位，为了探索 and 解决中国社会的发展问题，历史唯物主义研究的重心是关注历史是怎样运动的，探讨历史的规律，而忽视了历史本身的存在和规定问题，忽视了对历史本身的追寻与探究。显然，历史唯物主义之“历史”并非是一个不证自明的、简单的“常识”问题，而是一个关涉到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性见解和现代性建构的问题。因而，必须加强对马克思历史概念的研究，真正把握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质。

众所周知，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马克思在人类思想史上划时代的革命。19 世纪 40 年代，马克思继承了人类文化的全部遗产，概括了人类文明的优秀成果，综合了当时的西欧社会历史的理论，批判了在历史领域占统治地位的唯心史观，阐述了他对社会历史的根本看法。他概括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揭示了社会生活的本质，指出了人类历史的基本线索，使得人类对自己生活

的领域获得了一种全新的解释。尽管马克思并未明确地给历史下定义，但他关于历史的思想是十分丰富的，在他的历史研究中，也曾从不同的角度揭示了历史的本质和特点，从而形成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历史概念的基本思想，使它成为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

马克思的历史概念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集中体现。它是以实践为基础的对历史之谜的解答。在马克思看来，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历史是现实人类社会实践的历史，所以在马克思那里，自然、社会、思维这三者都通过实践的媒介而融为一体的。马克思的社会概念是广义的，它蕴含着自然、人和人的思维活动，正如马克思所说的“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道主义”。^① 所以，自然并不是抽象的，与人相分离的，现实的自然乃是人化了的自然；而社会并不是外在于自然的某个东西，社会就是人与自然的统一，至于思维，也不是一个独立的王国，不论何种思维都根源于社会生活所赖以表现出来的一定的实践形式。马克思又说，“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说来的生成过程”。^② 可见，自然、社会和历史也是统一的；历史性是自然与社会的前提，因为在马克思的历史概念中，历史性楔入了自然中，自然不再是与人相分离的抽象物，而是“人化的自然”；“历史的自然”，“历史性”也是社会历史特性，它是人、人的思维和活动，人所面对的感性世界得以展示的境域。总之，马克思对历史的理解并不是一种狭义的社会历史领域，而是一种更重要的哲学本体性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22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31 页。

定，它超越了传统的哲学思维模式，实现了人类思想史上的革命变革。

可见，马克思的历史概念是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丰富的内容，认真发掘和探讨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基本思想仍然是当前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重要任务，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理论意义。

这里，我们以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经典著作作为文本，以科学实践观为基础和核心，着重探讨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基本内涵，对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概念——历史进行了具体的论述和规定，从而为历史唯物主义的重构和现代阐释提供积极的思考和有益的启示。

首先，本文立足于马克思思想发展的历史过程，探讨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形成过程，揭示其形成的内在根据和逻辑主线，指出马克思在科学实践观的基础上，通过对历史概念的阐释，实现了对历史之谜的解答。其次，系统地论述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基本内容：（1）关于历史的本质，这是马克思历史观区别于唯心主义和旧唯物主义历史观的标志，也是历史概念的基础，它以劳动、实践观点作为历史的出发点，把人的现实活动看作是历史活动的主要内容。因此，历史即劳动、实践活动史，这是马克思关于历史本质的根本观点，也是历史概念的本质内涵。（2）关于历史的结构。马克思认为，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从共时性方面考察，实践结构就是历史结构的基础，从历时性方面考察，历史结构是实践结构的运动形式，历史结构揭示了历史运动的整体性、必然性和连续性，是历史过程的唯物主义基础，因而是历史概念的重要内容。（3）关于历史过程。历史是事物运动过程的表达。在马克思看来，历史作为一种特殊的运动形式，必然经过一定的发展阶段，形成相应的历史过程。作为认识历史运动的基本概

念，马克思深刻地分析了历史发展的基本过程和历史运动的特征，历史过程构成了马克思历史概念的重要主题。（4）关于历史的规律和意义。这是历史研究的中心问题。马克思历史概念的突出贡献就是在科学实践观基础上，正确地说明了历史发展的规律性，揭示了历史规律的客观性、主体性和历史具体性，从而标志着人类对历史认识的重大进展。在这个基础上，马克思的历史概念从历史主客体的相互关系中进一步揭示了历史的意义，说明了历史发展是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统一。最后，揭示马克思的历史概念是对人的物质生产劳动为基础构成的人的活动（实践）、社会、历史的统一整体及其发展过程的反映和认识。其实质是历史主客体的统一。特点是历史唯物论与历史辩证法的统一，历史本体论与认识论的统一，价值观与历史观的统一。

第一章 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形成

历史概念是马克思唯物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对历史的本质、过程及规律的基本规定。唯物史观的创立、发展过程，也是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制定、丰富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马克思曾经历了从黑格尔哲学出发，经过费尔巴哈人本主义的中介，最终达到了新历史观的境界。考察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形成过程，有助于把握马克思对历史的本质、过程及规律的认识进程，理解唯物史观的科学体系和创立的意义。

1844 年—1846 年是马克思思想发展的重要时期，也是马克思理论活动的第一个高峰期。它的最大成果就是唯物史观的初步创立，同时意味着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形成。以下我们将通过对马克思的《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神圣家族》和《德意志意识形态》三篇名著的考察，揭示马克思历史概念的形成过程。

一、异化劳动与历史之谜的最初解答

1844 年是马克思思想发展中第一个逻辑转变，即从唯心主义转到新唯物主义的关键时期。马克思通过批判与改造黑格尔的辩证法，使它成为一种以唯物主义为基础的历史辩证法，从而为确定历史概念奠定了基础。

起初，由于受到法国启蒙思想和青年黑格尔派的影响，马克思站在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的历史目的论的立场上，也把理性当作人类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原则和动力。但是，马克思并不认同黑格尔对理性的单纯理解和顺从态度，而是主张作为时代精神的精华和人类理性的自我意识的哲学，通过对非理性现实的批判来推动和促进理性原则在历史中的实现。因此，在（莱茵报）工作

期间，马克思就从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立场出发，把哲学当作批判现实的武器，用诉诸哲学、诉诸理性的方法，来批判非哲学、非理性的世界，以便作出改变现实，使世界哲学化、理性化的结论。后来，他进入关于物质利益和财产关系问题的批判研究，这促使他放弃了把哲学当作人类理性的完备表现而和现实世界相对立的“体系哲学”的旧观点，并开始了对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批判。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是马克思对黑格尔哲学的第一次集中批判，这次批判的直接动因是《莱茵报》工作时期的现实斗争从根本上动摇了马克思的国家观和社会观，使他认识到自己从黑格尔那里接受来的对国家和社会的唯心主义观点，不仅同客观现实生活大相径庭，甚至还是完全相反的。现实使他深感到要揭示现代国家及其议会机构的反动性和虚伪性就必须从历史的渊源去考察国家的起源及其本质，确切地说明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关系、经济和政治的关系。这深深苦恼着马克思，他决定从清算过去所受的黑格尔法哲学的影响中着手解决这个疑难。这次批判使马克思冲破了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束缚，开始确定了唯物主义的立足点。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思想，例如，家庭和市民社会决定国家，而不是国家决定家庭和市民社会；私有财产决定政治国家，而不是政治国家决定私有财产；以及政治国家是虚幻的共同体，它代表虚幻的共同利益，它不是市民社会矛盾的统一和调和，反而是市民社会自身矛盾的表现。这些批判把马克思引向了唯物主义历史观的方向来。尤其是，他把国家归结为市民社会，要在市民社会中寻找国家的根据。与黑格尔的做法相反，他从历史发展方向来看待市民社会与国家分离的过程与性质，在马克思看来，这种分离本身是历史的一种结果，这种分离作为一种矛盾也只有在历史发展的一定水平

上才能获得解决。这就第一次明确指出了市民社会在历史中的重要作用，把市民社会的研究提到新的议程上来。这是马克思思想的一次巨大的自我深化，清算过去的唯心主义思想，使他获得了新的认识。后来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马克思回顾了这次批判的收获时曾说：“我的研究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是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 18 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概括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①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是青年马克思探讨历史发展的一部重要的著作。如果说在 1843 年写作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所力图解决的“苦恼的疑问”是他在《莱茵报》时期革命实践中产生的黑格尔国家哲学同现实之间矛盾的“国家之谜”，那么，在《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所力图解决的则是他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的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和法的结论的基础上所产生的“历史之谜”，即关于社会历史的本质，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和规律，以及从现存社会制度向未来社会发展等问题，从而标志着马克思历史意识的萌动和对历史概念初步设定。

异化劳动是《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的中心范畴，它是马克思研究与批判资本主义社会以及与古典经济学与哲学的产物。古典经济学把劳动看作是财富的源泉和主体本质，但它仅把劳动当作创造物质财富的力量，脱离社会关系去研究劳动，从而掩饰了现实的社会与阶级矛盾。黑格尔把劳动看作人的本质，看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2 页。

作人的自我确证的本质，但是在他那里只有绝对精神才具有原本的能动性和创造性，感性的物质劳动不过是能动的理性、精神借以实现自身的手段。同样，异化范畴在德国古典哲学那里被提高到哲学的高度，用以说明世界的存在和发展的内在因素，尤其是被黑格尔用来论述绝对观念如何把自己转化为外部世界，然后又回到自身的过程。它是黑格尔构造思辨哲学体系的工具，但它同时又表明了，在古典经济学和哲学唯心主义形式下猜到了历史发展的动力。所以说，劳动和异化两个范畴，分别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和哲学在理论上的贡献，而将这两个范畴有机地统一为异化劳动范畴，借以表示私有制社会的本质，并从而实现对资产阶级哲学和资产阶级经济学的形而上学性质的扬弃，则是马克思运用实证的、批判的方法，研究私有制社会经验事实中的基本矛盾的结果。

异化劳动在马克思那里首先成为揭露、批判资产阶级国民经

济学的自相矛盾的锐利武器。

按照“国民经济学”的理论，劳动是财富的源泉，劳动是整个人类社会繁荣的基础，然而，工人的贫困正是从现代劳动本身的“本质”中产生出来的：“工人在劳动中耗费的力量越多，他亲手创造出来反对自身的、异己的对象世界的力量就越强大，他本身、他的内部世界就越贫乏，归他所有的东西就越少。”^①正如费尔巴哈批判宗教时所说：“人奉献给上帝的越多，他留给自身的就越少。工人把自己的生命投入对象；但现在这个生命已不再属于他而属于对象了。”马克思由此而从一般的劳动对象化中揭示出“异化”这一特殊的“对象化”：“劳动的产品就是固定在某个对象中、物化为对象的劳动，这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劳动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91页。

实现就是劳动的对象化。在被国民经济学作为前提的那种状态下，劳动的这种实现表现为工人的失去现实性，对象化表现为对象的丧失和被对象奴役，占有表现为异化、外化。”^① 既然体现在劳动对象、产品中的劳动的对象化，与工人劳动本身形成了异化关系，那么，工人劳动同整个给自己提供劳动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感性自然界、感性外部世界，便不能不发生异化关系。

由劳动和劳动产品、和作为劳动对象的整个自然界所发生的异化关系，马克思进一步揭示了劳动活动本身的异化：“异化不仅表现在结果上，而且表现在生产行为中，表现在生产活动本身中。如果工人不是在生产行为本身中使自身异化，那么工人怎么会同自己活动的产品像同某种异己的东西那样相对立呢？……在劳动对象的异化中不过总结了劳动活动本身的异化、外化。”^② 马克思接着论述了劳动活动本身的异化表现：劳动对工人说来是外在的东西，即不属于他的本质的东西，他在劳动中不是自由地发挥自己的体力和智力，而是使自己的肉体受折磨、精神遭摧残。因此，这种劳动对工人来说不是自愿的劳动，而是被迫的强制劳动，只要肉体的或其他强制一停止，人们就会像逃避鼠疫一样逃避劳动。结果，人与自己的类本质，因而也是与自身相异化了：“人（工人）只有在运用自己的动物机能——吃、喝、性行为，至多还有居住、修饰等等的时候，才觉得自己是自由活动，而在运用人的机能时，却觉得自己不过是动物。动物的东西成为人的东西，而人的东西成为动物的东西。”^③ 吃、喝、性行为等等，固然也是真正的人的机能，但是，如果这些机能被人们自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1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3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4 页。

视为比人的其他活动更为根本的甚至是“唯一的终极目的”，那么，在这种孤立化因而也是抽象化中，它们就要成为单纯动物的机能。

这样，在揭示了异化劳动的两个规定——同产品同自然对象相异化和在生产行为中的劳动的自我异化——之后，马克思引出了它的第三个规定：类同人相异化。所谓类同人相异化，一方面是说，因为生产生活本来就是类生活，而人类的生产生活是以整个自然界为对象的普遍性因而也是自由的生产生活，但工人的生产生活却仅仅成为维持肉体生存需要的手段；另一方面是说，工人个人的生产生活不仅同类生活相离异，而且必然体现为个人生产生活的类生活也因此而有了抽象的异化的形式。在指出了类同人相异化的这两种性质之后，马克思给自己提出了“进一步考察异化的、外化的劳动这一概念在现实中必须怎样表达和表现的问题”，从而更为具体地揭示出它的更重要的表现形式同时也是它的产生条件的人同人的异化。

“如果劳动产品不属于工人，并作为一种异己的力量同工人相对立，那么，这只能是由于产品属于工人之外的另一个人。如果工人的活动对他本身说来是一种痛苦，那么，这种活动就必然给另一个人带来享受和欢乐。不是神也不是自然界，只有人本身才能成为统治人的异己力量。”类不是空洞的，它是人们在相互关系包括感性物质关系和理性精神关系中形成的社会规定性，因而，人同类的关系，“才成为对他说来是对象性的、现实的关系”，“在实践的、现实的世界中，自我异化只有通过同其他人的实践的、现实的关系才能表现出来。异化借以实现的手段本身就是实践的。因此，通过异化劳动，人不仅生产出他同作为异己的、敌对的力量生产对象和生产行为的关系，而且生产出其他

人同他的生产和他的产品的关系，以及他同这些人的关系。”^①在这里，马克思实际上提出了异化劳动的第四个规定即人同人相异化的规定。而这第四个规定，把与工人及其劳动相对立的另一个人——资本家及其私有财产——合乎逻辑地引申出来了：“工人同劳动的关系，生产出资本家（或者不管人们给雇主起个什么别的名字）同这个劳动的关系。从而，私有财产是外化劳动即工人同自然界和自身的外在关系的产物、结果和必然后果。”^②就是这样，马克思从异化劳动这一概念，即从异化的生命、异化的人的概念，得出了“私有财产”这一概念，从根本上揭示了私有财产的“秘密”：私有财产既是异化劳动（而非历史和一般劳动）的产物，又是劳动借以异化的手段或条件，是这一异化的实现。原来人们迷惑不解的劳动作为财富的源泉却给工人带来贫困、资本作为“积累的劳动”而又与劳动相分离等等矛盾，由此而“立刻得到阐明”。

可见，劳动在其发展中成为具有特定社会历史规定性的异化劳动，异化劳动与私有财产构成互为因果、相互作用的关系，从而导致了私有制社会种种具有对抗性质的矛盾的发生和发展，这就是问题的核心。

在考察了异化劳动之后，马克思进一步指出：异化劳动只是在人类社会的一定历史阶段上出现的，它的发展必然导致自身的否定，从而消除异化，恢复人的正常的劳动。因而在马克思看来，在历史上，劳动的方式的特点不是一成不变的，在社会发展的长河中，它经历着一个最初的劳动——异化劳动——劳动的复归的过程，也是真正“人的社会”自我创造和生成的辩证过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9～100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00 页。

由此可见，异化劳动的理论由于包含着某些新的质的特征，因而对于马克思的历史概念的制定具有重要的意义。

首先，异化劳动理论对于经济关系和生产劳动的剖析，使马克思加深了对社会历史基础的认识，对于历史概念的制定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如前所述，马克思在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的基础上，明确到必须通过对政治经济学的批判性研究，来寻找研究“市民社会”的历史的科学途径和方法。如果说，在 1844 年手稿之前，马克思实现了哲学和政治联盟的话，那么，在 1844 年手稿中，马克思则使已经和政治联盟的哲学进而与经济学联盟，从而推进了马克思对历史基础的认识。马克思异化劳动理论的意义正在于，它已走出了哲学的圈子，开始对社会经济关系和生产劳动进行了经济学的哲学的分析，尽管这一分析还未达到完全科学的程度，但是，它开辟了一条迈向新历史观的道路。

通过对经济关系和生产劳动的剖析，马克思发现了物质生产对于人类历史发展的决定性作用。马克思认为工业是人的本质力量的体现，他指出：工业的历史和工业的已经产生的对象性的存在，是人的本质力量的打开了的书本。“通常的，物质的工业”是“人的对象化的本质力量”^①，一方面，工业是改造自然的伟大力量，是人与自然联系的环节，在人类历史——人类社会的产生运动——中生成着的自然界是人的现实的自然界，因此，通过工业而形成——尽管以一种异化的形式——的那种自然界，才是真正的、人类学的自然界，另一方面，“物质的、直接感性的私有财产，是异化了的、人的生命的物质的、感性的表现。……宗教、家庭、国家、法、道德、科学、艺术等等，都不过是生产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27 页。

一些特殊的方式，并且受生产的普遍规律的支配”。^①所以，“整个所谓世界历史不外是人通过人的劳动而诞生的过程，是自然界对人来说的生成过程。”^②

通过对经济关系和生产劳动的剖析，马克思初步地确定了历史的主体——人的本质，他把人区别于动物的本质确定为“劳动”，在马克思看来，“人直接地是自然存在物”，要确定人的本质，就要承认“现实的、有形体的、站在稳固的地球上呼吸着一切自然力的人。”^③同时，马克思认为。人不仅是自然存在物，而且是以有意识的改造自然界的生产活动来满足自身需要的自然存在物，这种活动就是劳动，人就是以此与动物区别开来。马克思指出：“通过实践创造对象世界，即改造无机界，证明了人是有意识的类存在物。”^④马克思还进一步分析了人的社会性，他认为：“正像社会本身生产作为人的人一样，人也生产社会。活动和享受，无论就其内容或就其存在方式来说，都是社会的，是社会的活动和社会的享受”。“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⑤物质生产活动还使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变为社会的联系，人利用生产活动的其他人的本质丰富自己。同样也用自己的活动去丰富其他人。在产品交换中“各种各样的才能和生活方式可以互相补益”，因此，“个人是社会存在物。因此，他的生命表现，即使不采取共同的、同其他人一起完成的生命表现这种直接形式，也是社会生活的表现和确证。”^⑥马克思此时通过对人的本质的说明，揭示了人是在劳动中即改造自然界的过程中进行自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21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31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67 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6 页。

⑤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21 ~ 123 页。

创造的，这样历史就不是外在于人的某种神秘的东西，而是人类自己创造的。探寻历史奥秘，必须从人出发，从人的活动出发，人的劳动中蕴藏着历史之谜的解答。

其次，异化劳动理论在唯物主义的基础上，改造和吸取了黑格尔的辩证法，这就为揭示历史概念的内涵提供了必不可少的理论前提。

《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多次使用了实践的概念，（重要的有 12 处）虽然其在全书中的地位不如劳动重要，但实践的观点同样促进了马克思对历史认识的深化，对历史概念和新历史观的形成具有重要的意义。

马克思提出的异化劳动概念不仅成功地分析了资产阶级国民经济学以及它所抽象地、表面地反映着的私有财产，而且反过来成为扬弃黑格尔哲学和费尔巴哈哲学的方法论工具。

在概述了作为黑格尔哲学的真正“诞生地和秘密”的《精神现象学》章节要目之后，马克思提纲挈领地提出了黑格尔的“精神异化说”，“整整一部《哲学全书》不过是哲学精神的展开的本质，是哲学精神的自我对象化；而哲学精神不过是在它的自我异化内部通过思考理解即抽象地理解自身的、异化的世界精神。逻辑学是精神的货币，是人和自然界的思辨的思想价值，”“是外化的因而从自然界和现实的人抽象出来的思维，即抽象思维。”^①在此基础上，马克思提出：“黑格尔的《现象学》及其最后成果——作为推动原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性的辩证法——的伟大之处首先在于，黑格尔把人的自我产生看作一个过程，把对象化看作失去对象，看作外化和这种外化的扬弃；因而，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60 页。